

证券代码：873527

证券简称：夜光明

公告编号：2025-096

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同意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212 号）核准，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3,492,700 股，发行价为 10.99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8,284,773.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9,823,962.17 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8,460,810.83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2 年 10 月 13 日，并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F11223 号）。

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8,284,773.00
发行费用	19,823,962.17
募集资金净额	128,460,810.83
减：期初累计募集项目投入金额	59,399,716.64
减：其他	-31,947.47
加：期初累计利息收入	3,367,789.26
期初募集资金余额	72,460,830.92
减：支付项目支出	14,423,506.02

减：专户手续费支出等	414.55
减：购买保本理财净额	45,000,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216,978.66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不含理财金额）	13,253,889.01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的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金额（元）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经济开发区支行	19900101040039932	1,531,092.68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8110801012902540112	5,853,296.05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湾新区支行营业室	1207022529100038509	5,869,500.28
合 计			13,253,889.0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并修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分别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湾新区支行营业室、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经济开发区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公司、发行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上述三家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报告期内，公司在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过程中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不存在违反《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的情形。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报告期，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委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财智尊享金蟾156号	500	2025年4月22日	2025年8月25日	保本浮动收益	1.85~3.45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财智尊享金蟾156号	1,600	2025年4月22日	2025年8月25日	保本浮动收益	1.85~3.45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财智尊享金蟾155号	2,400	2025年4月22日	2025年10月22日	保本浮动收益	1.85~3.45

公司于2025年1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五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2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拟投资的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品种应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等要求，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可转让大额存单等，且购买的产品不得抵押；不用作其他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在上述额度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财务负责人负责具体组织实施及办理相关事宜。以上事项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2025 年度，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经济开发区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湾新区支行营业室签订协定存款协议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协定存款余额为 7,400,592.96 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严格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要求管理与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合法、有效，不存在违法违规的情形。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六、备查文件

（一）《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浙江夜光明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上市）

单位：元

募集资金净额（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128,460,810.83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423,506.02	
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3,823,222.66	
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2000 万平方米高性能反光材料的技改项目	否	49,569,527.72	10,257,668.60	43,905,103.18	88.57%	2026 年 3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生产线自动化改造	否	41,017,200.00	2,866,743.60	20,478,735.55	49.93%	2026 年 3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	否	37,874,083.11	1,299,093.82	9,439,383.93	24.92%	2026年3月31日	不适用	否
合计	-	128,460,810.83	14,423,506.02	73,823,222.66	-	-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为保证募投项目的建设成果能满足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股东长远利益的要求，保障募集资金安全，公司将在充分考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募投项目实施现状，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公司审慎决定将募投项目“年产2,000万平方米高性能反光材料技改项目”、“生产线自动化改造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规划建设期延长至2026年3月31日。2025年3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审议额度			无					
报告期末使用募集资金暂时补流的金额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审议			72,000,000.00					

额度	
报告期末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余额	45,000,000.00
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投资境外募投项目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